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年 度 报 告 目 录

1 重要提示	1
2 公司概况	2
2.1 公司简介	2
2.2 组织结构	3
3 公司治理结构	4
3.1 公司治理结构	4
3.2 公司治理信息	10
4 经营管理	18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18
4.2 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19
4.3 市场分析	19
4.4 内部控制	20
4.5 风险管理	22
5 财务会计报表	28
5.1 自营资产	28
5.2 信托业务	36
6 财务报表附注	39
6.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39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39
6.3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45
6.4 或有事项说明	47
6.5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47
6.6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说明	47
6.7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52
6.8 会计制度的披露	54
7 财务情况说明	54
7.1 利润的实现和分配情况	54
7.2 主要财务指标	55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5
8 特别事项揭示	52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55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55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56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56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58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58
8.7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59
8.8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59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59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人及连带责任。

1.2 独立董事意见：本公司独立董事龙超、冉克平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表示认可。

1.3 本公司负责人董事长甘煜、总裁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向叶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2 公司概况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历史沿革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下称“云南信托”或“公司”）是 200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2003）33 号”文批准，由原云南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增资改制后重新登记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司注册资本为 4 亿元人民币。2007 年，根据《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7）315 号”文批准同意，换领《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2013 年，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云银监复〔2013〕293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人民币。2017 年，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云银监复〔2017〕249 号”文批准同意变更注册资本为 12 亿元人民币。

2.1.1.1 期后事项

2023 年 1 月，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以“云银保监复（2023）8 号”文批准同意变更注册资本为 22 亿元人民币。

2.1.2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云南信托

英文名称：YUNNAN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英文缩写：YNTRUST

- 公司法定代表人：甘煜
- 公司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云南国托大厦）
- 邮政编码：65002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ntrust.com>

电子信箱：ynxt@yntrust.com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舒广

联系人：秦少敏

联系电话：0871-63173981

传真：0871-63152142

电子邮箱：ynxt@yntrust.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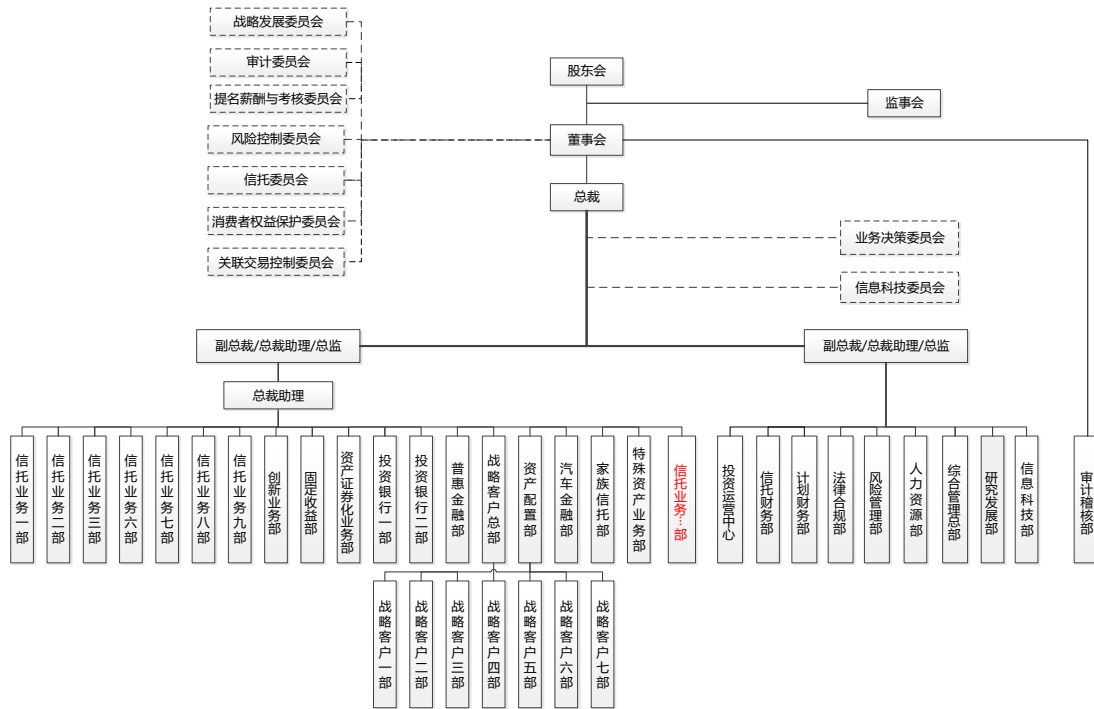
-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金融时报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南屏街4号A座33层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

住所：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315号云投财富商业广场B2幢19层

-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中联（昆明）律师事务所

住所：昆明市官南大道2288号亚太集团大厦6楼

2.2 组织结构



3 公司治理结构

3.1 公司治理结构

3.1.1 股东

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六家股东，情况如下：

表 3.1.1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法人 代表	注册资本 (万元)	控股 股东	注册地址	主要经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情况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0%	30,000	江 华	1,500,000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277 号	主营业务：国有金融资本投资、运营、管理；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受托管理专项资金；金融研究、商业数据及信用等金融信息采集和管理咨询；与公司经营有关的投融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200.20 亿元，所有者权益 176.14 亿元。
★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29,400	杨利华	20,000	陈金霞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11 室	主营业务：旅游资源开发，国内贸易（除国家明令禁止经营的商品），实业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食用农产品的销售（除专项审批外），图文制作设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70.11 亿元，所有者权益 55.09 亿元。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	27,600	刘 明	30,000	陈金霞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01 室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资产管理（非金融业务）、科技项目开发及以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专项、专控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7.67 亿元，所有者权益 7.66 亿元。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5%	21,000	杨利华	15,000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三区 16 号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5.89 亿元，所有者权益 5.88 亿元。
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	7.5%	9,000	苗健	10,000	北京市利宇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汪山社区南光路 286 号水木一方大厦 1 栋 1903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及互联网领域的技术开发；投资兴办信息技术企业；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财务管理咨询（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6.03 亿元，所有者权益 2.38 亿元。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3,000	毕凤林	600,000	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凤凰路 116 号	主营业务：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财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总资产 2759.02 亿元，所有者权益 1050.72 亿元。

注:1.★为控股股东。

2.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期后事项：2023 年 1 月，经“云银保监复〔2023〕8 号”文批准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为 22 亿元人民币。该次变更系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公司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不变。截至 2023 年 1 月末，公司共有六家股东，出资金额情况如下：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00 万元；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3,900 万元；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600 万元；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8,500 万元；深圳中民电商控股有限公司 16,500 万元；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5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之中，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互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金霞女士。公司股东最终受益人即实际享有公司股权收益的人为股东自身。

公司前三位股东的主要情况：

- (1) 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陈金霞 **50%**
- (3)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股东：陈金霞 **75%**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股东违反承诺质押信托公司股权或以股权及其受（收）益权设立信托等金融产品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提交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请示》，报告期末尚未获得批复。但在报告期后（2023 年 1 月）公司收到《云南银保监局关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

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3〕8号），至此，公司增资事项获得批准。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托公司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关联方为：

关联自然人：

- 1.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成年直系亲属；
- 2.公司董监高和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或其授权决策人员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或其授权决策人员，及其成年直系亲属；
- 3.公司股东的董监高。

关联企业：

- 1.公司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 2.公司实控人陈金霞女士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控制关系的其他企业：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耀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金涌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涌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南泓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天津涌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涌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涌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涌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涌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涌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涌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裕而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涌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长沙涌金(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以康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源铎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行列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
- 3.公司非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按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控制的企业。

4.公司董监高及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或其授权决策人员及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或其授权决策人员及其直系家属控制的企业。

3.1.2 董事、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本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九名董事（含一名拟任董事），情况如下：

表 3.1.2-1（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甘煜	董事长	男	46	2021.09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博士研究生。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银行管理司准入一处；原中国银监会银行二部，历任非现场监管处主任科员、现场检查处副处长、市场准入处副处长；原中国银监会国际部国际研究处处长；原中国银监会办公厅秘书处正处级秘书；平安银行监事、纪委委员、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
田泽望	副董事长	男	51	2021.09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裁。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甘泽	董事	男	33	2021.09			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现任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段俐	董事	男	42	2021.09	云南省财政厅	25.0%	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云南省财政厅。现任云南省国有金融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舒广	董事	男	44	2021.09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合规工作部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董事。
刘峥	董事	女	51	2021.09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5%	研究生学历。曾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表 3.1.2-2（独立董事）

姓名	所在单位及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龙超	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男	58	2021.09	云南省财政厅	25.0%	经济学博士。历任云南财经大学图书馆副馆长（主持工作）、金融发展研究所副所长、金融学院院长。现任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云南旅游、昆明川金诺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冉克平	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	男	44	2021.09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	民商法博士。历任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云南国际

	生导师						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刚 (拟任)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	男	45	2022.12	北京知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5%	民商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拟任独立董事。

表 3.1.2-3 (董事会下属委员会)

委员会名称	职责	组成人员姓名及职务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甘煜 委员：田泽望、段俐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主任委员：龙超 委员：刘峥、甘泽
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研究、考核公司的风险控制制度，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冉克平 委员：舒广、甘泽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研究董事、高管、董事会秘书以及由总裁提请董事会认定的其他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及考核标准，并提出建议	主任委员：冉克平 委员：甘煜、刘峥
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督促公司依法履行受托人职责，当公司或股东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保证公司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服务	主任委员：待拟任独立董事之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选任 委员：刘峥、田泽望
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制定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指导督促高管有效执行和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	主任委员：待拟任独立董事之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选任 委员：舒广、甘泽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负责公司关联交易的管理，控制关联交易风险	主任委员：龙超 委员：冉克平、田泽望

3.1.3 监事、监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

表 3.1.3 (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时间	所推举的股东名称	该股东持股比例	简要履历
李国青	监事长	男	50	2021.09	云南省财政厅	25.0%	在职研究生。历任云南省财政厅预算局联络处处长(副处级)；云南省财政厅债务管理处副处长。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长。
穆越	监事	女	32	2021.09	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4.5%	研究生学历。现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海涌德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涌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涌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瑞莱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许悦	监事	女	32	2021.09	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0%	研究生学历。曾任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经理。现任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文俊	监事	男	36	2021.09	云南合和	2.5%	经济学硕士。历任红云红河集团昆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明卷烟厂生产三部生产运行室科员、市场营销中心黑龙江市场部营销员；云南中烟营销中心黑龙江市场部市场经理；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挂职科员、金融资产部项目管理专员；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挂职)；云南诚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云南合和集团金融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
苏颖	职工监事	女	44	2021.09	-	-	大专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北京联络处高级行政经理、职工监事。
杨永忠	职工监事	男	54	2021.09	-	-	大专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张相启	职工监事	男	41	2021.09	-	-	研究生学历。历任复旦大学教师；浙江沪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风险与合规部法律合规科负责人、副科长；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规风控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3.1.4 高级管理人员

表 3.1.4 (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选任日期	金融从业年限	学历	专业	简要履历
舒广	总裁	男	44	2021.10	14年	硕士研究生	法律	参见表 3.1.2-1
许荣华	副总裁	男	56	2021.10	31年	硕士研究生	经济系统工程	研究生学历。历任兴业银行厦门分行海沧支行行长、文滨支行行长、温州分行行长、南平分行行长、兴业银行总行同业部副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副总裁。
贾岩	总裁助理	男	45	2021.10	14年	硕士研究生	管理学	研究生学历。历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总部信托经理；云晨期货有限公司信息部主管；国金证券昆明营业部大客户部经理；昆明玖言理财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业务二部总经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李 峰	总裁助理	女	49	2021.10	24 年	硕士研究生	工商管理	研究生学历。曾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托财务部及投资运营中心部门负责人。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毛剑辉	总裁助理	男	40	2021.10	14 年	硕士研究生	电机与电器	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交易员、私人银行部产品经理；浦发银行总行资金总部资深产品经理；国泰君安证券固定收益部董事总经理兼首席结构金融师。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朱炜明	信息总监	男	41	2022.5	12 年	本科	计算机	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国龙团队、投资运营中心、综合管理总部、普惠金融部。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信息总监。
张洪涛	总裁助理	男	52	2022.7	28 年	本科	工业管理工程	本科学历。现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信托业务三部总经理。

3.1.5 公司员工

表 3.1.5

项目	报告期年度		上年度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25 以下	2	0.69%	4	1.42%
	25-29	53	18.34%	54	19.22%
	30-39	173	59.86%	163	58.01%
	40 以上	61	21.11%	60	21.35%
学历分布	博士	2	0.69%	2	0.71%
	硕士	172	59.52%	162	57.65%
	本科	99	34.26%	100	35.59%
	专科	12	4.15%	13	4.63%
	其他	4	1.38%	4	1.42%
岗位分布	董事、外部监事及其他高管人员	19	6.38%	17	5.86%
	自营业务人员	8	2.68%	7	2.41%
	信托业务人员	155	52.01%	145	50.00%
	其他人员	116	38.93%	121	41.72%

注：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实有员工 289 人。公司外部董监事共 9 人。

自营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至少主要从事固有资金使用和固有资产管理有关业务的职工；信托业务人员是指按照岗位分工，专门或主要从事信托资金使用和信托资产管理各项业务的职工；对于人力资源岗位等无法明确区分的综合部门归为其他人员。

3.2 公司治理信息

3.2.1 2022 年，公司召开 2 次股东会会议。

(1) 2022 年 04 月 15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召开了 2021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
-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
- 审议《监事会出具<公司 2022 年战略发展目标><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意见》
- 审议《独立董事 2021 年度履职报告》
- 审议《关于 2022 年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 审议《2021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股权托管事项的议案》
- 审议《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
- 审议《监事会对<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的意见》
- 审议《公司监事履职评价办法》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运用范围的议案》《关于推荐宋刚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会议还通报了《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董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3.2.2 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3.2.2.1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5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如下：

(1) 2022 年 0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后个案处理信托业务工作实施方案》《公司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2) 2022 年 02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微众银行小微企业贷系列财产权信托受益权的议案》《关于公司自有资金参与公募 REITs 网下打新投资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3) 2022 年 03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印章管理办法》《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业务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形成相关决议。

(4) 2022 年 03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推荐张洪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助理的议案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上市公司可转债系列项目业务模式的议案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达芬奇稳健系列天行者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5) 2022 年 04 月 15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总裁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
-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
- 审议《2021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受益人利益实现情况的报告》
- 审议《2021 年净资本执行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
- 审议《关于 2022 年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
- 审议《公司关于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的报告》
-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股权托管事项的议案》

通报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管考核的结果

(6) 2022 年 0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云南信托-金石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7) 2022 年 05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 ABS 类产品夹层及次级档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8) 2022 年 06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公司自营资金投资达芬奇平衡系列-云中漫步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 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

通报了《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董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9) 2022 年 07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自营资金参与新能源产业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10) 2022 年 08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关于审议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 关于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 关于审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 关于审议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
- 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恢复计划（2022 年修订）》的议案

(11) 2022 年 09 月 06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2022 年上半年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2022 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 审议《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修订）》的议案

(12) 2022 年 09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反洗钱系列制度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13) 2022 年 10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运用范围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通报了《公司关于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公司关联方名单（2022 年 6 月末）》。

(14)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宋刚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1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司 2023 年战略发展目标》，并形成相关决议。

3.2.2.2 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信托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依据《董事会职权行使实施细则》及七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根据所在委员会职责分工和自身专业特长，积极履行职责，对管理层提交的事项进行充分讨论，从专业角度提出意见和建议。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专业化水平，为董事会决策的质量和效率提供了有力保障。

(1) 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2 次，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公司 2023 年战略发展目标》并形成相关决议。

(2) 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7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征信工作的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202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审计报告》
- 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 审议《2021 年度公司治理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 审议《2021 年度压力测试工作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 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审计稽核制度（2022 修订）》
- 审议《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反舞弊工作办法》
- 审议《2021 年度公司固有业务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2022 年半年度公司固有业务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昆明分所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相关事项的说明》

（3）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4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关于推荐张洪涛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助理的议案
- 审议《薪酬延期支付及追索扣回管理办法》
- 关于推荐宋刚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4）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5 次，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消保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消费投诉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自评报告》
- 审议《云南银保监局办公室〈关于 2021 年银行业消费投诉情况的通报〉有关情况的报告》
- 审议《公司 2022 年 1 季度消保工作简报》

- 审议《2022 年上半年消费投诉工作报告》
- 审议《2022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 审议《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5) 董事会下设信托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14 次，审议并通过了 44 个拟开展的信托项目及《董事会信托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6) 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14 次，审议并通过了 44 个拟开展的信托项目及审议《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2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7) 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2 年共召开会议 14 次，分别审查并通过了 12 期公司月度关联方名单及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公司关于 2022 年一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 公司关于 2022 年二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 公司关于 2022 年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

3.2.2.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1 年，独立董事熟悉并严格遵守《公司法》《信托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尽责，能对所议事项表达明确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职能，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维护了受益人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未出现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职权为自己牟取私利的情形。

3.2.3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3.2.3.1 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和会议安排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每次会议均形成了书面决议：

(1) 2022 年 04 月 14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视频连线的方式在昆明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实收资本的议案》

➤ 审议《监事会出具〈公司 2022 年战略发展目标〉〈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意见》

➤ 通报事项：

①2021 年度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的报告

②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

(2) 2022 年 04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出具〈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独立意见》，并形成相关决议。

(3) 2022 年 0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董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1 年监事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4) 2022 年 06 月 0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 审议《监事会出具对公司 2021 年度战略发展目标执行情况的意见》

➤ 审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内部审计报告》

➤ 审议《2021 年度公司征信工作的内部审计报告》

(5) 2022 年 08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上半年反洗钱工作报告》，并形成相关决议。

3.2.3.2 监事会对公司运作及财务报告的独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列席、出席了所有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认为董事会能够忠实勤勉履行股东会的有关决议，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及受益人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审查，对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无异议。

报告期内，未出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的行为，未出现滥用职权损害公司、股东、受益人或职工利益的情况。

（2）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公允，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的规定。年度财务报告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昆明分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结论，符合公司的客观实际情况。

（3）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经营班子围绕公司《经营计划》积极落实股东及董事会的工作要求，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努力，总资产及净资产均做到了稳中有升，顺利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指标，公司稳健发展的基础正逐步夯实。自有资产保持了合理的流动性，信托项目运行总体正常，云涌系列产品存在不能向投资者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公司正积极化解风险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严格执行各项监管规定，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建立了较完善的经营、决策、合规、风控、内审之间的内控制约机制。

4 经营管理

4.1 经营目标、方针、战略规划

4.1.1 经营目标：我们秉承“客户第一、拥抱变化、团结协助、敬业进取、信诚重诺、平等尊重”的价值理念，提供优质、高效、特色的资产管理服务，致力于实现客户价值、员工价值、股东价值和社会价值的最大化。公司的使命是用科技让金融更简单，愿景是成为卓越的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实现细分市场领先、特色业务突出、专业能力精深的发展目标。

4.1.2 经营方针：遵循“紧跟市场步伐、深耕可持续业务、坚持风险与收益对等、聚焦重点领域”的基本原则，以新技术与新产业为核心，不断创新进取，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回归金融机构本源，追求风险可控下的最大投资回报。充分整合运用多种金融工具，围绕泛金融机构客户、上市公司股东及其董监高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4.1.3 战略规划：公司在充分研判内外部环境的基础上，制定“一体两翼四轮”的战略规划，其中“一体”指的是聚焦泛金融机构、上市公司股东及其董监

高客户；“两翼”指的是以人才支撑、科技赋能为主线；“四轮”指的是标品资管与服务、另类资产管理与服务、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四大业务板块。围绕机构客户形成以前驱业务带动后驱业务、先服务再主动的商业模式，从而实现客户价值的二次发掘并获得资管收入。

4.2 公司经营业务的主要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业务主要包括：

4.2.1 自营业务：包括证券一级市场投资、股权投资、债券投资、信托受益权投资、经营性租赁业务等方面。

4.2.2 信托业务：包括证券投资类信托业务、贷款融资类信托业务、财产权类信托业务、消费金融类信托业务、股权投资类信托业务、特定资产转让类信托业务、房地产信托业务及基础设施类信托业务等。

4.2.3 自营资产及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情况

表 4.2.3-1（自营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40,231.05	7.65%	基础产业	-	0.00%
贷款	-	0.00%	房地产业	-	0.00%
短期投资	132,300.00	25.16%	证券	132,300.00	25.16%
长期投资	-	0.00%	实业	-	0.00%
其他	353,312.23	67.19%	其他	393,543.29	74.84%
资产总计	525,843.29	100.00%	资产总计	525,843.29	100.00%

表 4.2.3-2(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产	463,305.78	1.57%	基础产业	1,506,289.77	5.11%
贷款	4,073,939.03	13.81%	房地产业	514,399.65	1.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67,451.20	76.51%	证券	4,098,638.12	13.89%
长期投资	0.00	0.00%	金融机构	2,355,480.44	7.99%
买入返售资产	205,625.60	0.70%	工商企业	14,003,397.32	47.48%
其他	2,184,579.90	7.41%	其他	7,016,696.21	23.79%
资产总计	29,494,901.51	100.00%	资产总计	29,494,901.51	100.00%

4.3 市场分析

4.3.1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有利因素

(1) 资本市场发展迎来新机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明确了要推进资本要素市场化配置，健全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党的二十大也强调健全资本市场功能，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资本

市场发展迎来新机遇。

(2) 特殊资产业务机遇不断涌现。经济下行趋势之下风险进一步暴露，房地产企业风险持续发展、中小金融机构潜在风险上升、制造业和批发零售业受疫情影响风险相对集中，特殊资产业务机遇不断涌现。

(3) 高净值人群体量持续增长，促进财富管理业务发展。中国拥有千万人民币家庭净资产的高净值家庭规模达到 206 万户，较上年增加 4 万户，其中 97% 的高净值人群会考虑家族传承事宜，对制定适当的结构以管理家族财富的需求日益倍增，从需求端打开了财富管理业务的市场空间，家族信托业务前景可期。

(4) 金融科技发展迅猛，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近年来金融科技展现出巨大的应用空间，技术与业务、管理融合将成为常态。公司紧跟科技浪潮，投入大量资金、人力支持金融科技体系建设，自主开发了普惠金融服务、在线网签、债权投资管理、薪火管理、舆情监测、合规信息披露平台等系统，进一步强化公司管理、赋能业务发展。

4.3.2 影响本公司业务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外部环境复杂多变，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全球形势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俄乌冲突及欧美国家对俄罗斯的制裁与反制裁，使全球经济遭到巨大挫折。2022 年国内宏观经济增长中枢下行，加之产业结构调整、疫情反复冲击、监管政策趋严等因素，信托公司的经营和转型压力有所增加。

(2) 信托牌照优势逐步减弱，资管类业务竞争加剧。《关于调整信托业务分类有关事项的通知》将信托业务分类调整为资产管理信托、资产服务信托、公益/慈善信托。三大类信托分类新规进一步弱化了信托公司的融资职能，未来信托业务转型将主要围绕资管和服务信托展开。资管类业务向资管新规标准靠拢，资管类信托产品面临和券商、基金、保险资管、银行理财的直面竞争。

(3) 社融增速偏低，企业与居民借贷意愿下降。2022 年 3 月以来 M2 同比增速逐月攀升，但同期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速偏低，表明央行增加的货币投放未能有效促进实体经济信贷扩张，企业、居民等微观主体的信贷需求仍然疲弱。

4.4 内部控制

4.4.1 内部控制环境和内部控制文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

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部门，通过编制岗位职责说明和内部规章制度，使全体员工掌握内部机构设置、岗位职责、业务流程等情况，正确行使职权。

公司遵循诚信、谨慎、勤勉、高效的原则依法经营、科学管理，以维护信托财产及股东权益为经营宗旨；秉承诚信引领未来、专业创造价值的企业经营理念，以标品资管与服务、另类资产管理与服务、财富管理、服务信托为核心竞争力，致力于最大化地实现客户价值、社会价值、员工价值和股东价值，创造良好的公司治理文化和股东信用文化。

4.4.2 内部控制措施

（1）健全有效议事决策机制

公司建立了业务决策委员会并制定《业务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拟实施的每个项目都必须按照《业务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程序审批通过后才能组织实施；超出业务决策委员会审议权限的项目，业务决策委员会通过后，还需提请董事会信托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行使对该项目的最终风险审查权，从而加强对公司项目的事前风险控制。

（2）建立内部分工明确、相互监督制衡的职责构架

公司设立相对独立的内部审计稽核部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对自营业务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稽核，对终止的信托项目逐月进行审计稽核，对存续信托项目按季度进行抽样审计，随时对业务开展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稽核，并将稽核情况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公司的法律合规部及风险管理部独立行使职能，对公司业务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合规及风险审查、控制和监督并出具独立意见。

（3）强化行业政策贯彻与业务同步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执行信托业务与自营业务分岗、分账独立运行，分别对自营业务和信托业务制定业务流程、操作规程和风险控制制度，保证各项业务的前中后台相对独立，建立健全内外部防火墙。

2022年，公司继续深化内控体系建设，通过对业务制度、流程、岗位职责、操作规程等各项制度的梳理与完善，确保各项制度的规范性、实用性和有效性，并着力抓好各项制度的监督执行与落实，从整体上提高了工作效率。制度约束力

覆盖所有部门和业务，并贯彻落实到每个具体岗位，有效提升了公司内控能力。

4.4.3 信息交流与反馈

公司进一步优化了内部信息交流和反馈机制的平台，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可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风险情况。员工的工作情况信息能顺畅到达经营层，经营层的相关反馈信息也能够及时传递给相关的员工和部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报告机制，业务部门、职能部门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问题，均有畅通的报告渠道。

4.4.4 监督评价与纠正

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稽核部，履行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职能，根据监督检查结果提出内部控制缺陷及改进建议提交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并负责监督检查有关部门和岗位对改进建议的落实情况。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支持审计稽核部开展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和评价工作。公司按照《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配合监管机构及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检查和评价。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缺陷的纠正机制，使公司能根据内部控制过程和结果的评价，提出整改意见和纠正措施并逐步落实。

4.5 风险管理

4.5.1 风险管理概况

风险管理是指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由公司各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共同实施，在管理环节和经营活动中通过识别、评估、管理各类风险，执行风险管理基本流程、培育良好风险管理文化、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把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的系统管理过程。

（1）公司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

根据信托行业的风险特性以及公司自身情况，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法律与合规风险、声誉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道德风险、市场风险以及其他风险等。

（2）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原则与政策

公司的风险管理遵循以下原则：①全面性原则，即风险管理涵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到各项业务和环节中，贯穿于每项业务全过程。通过不断提高

员工对风险的识别和防范能力，树立全员风险意识。②有效性原则，即在全面风险管理的理念下，建设全面反映公司风险状况的风险控制体系，确保该体系能有效指导业务，并能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③防范和控制原则，即将风险控制关口前移，努力在前期做好风险管理工作，加强风险的事前预防和统筹管理，并能在风险发生时及时识别和处理。④独立性原则，即承担风险管理监督检查职能的部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确保监督检查工作的独立性。⑤审慎性原则，即风险管理策略及方法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完善，对各项创新业务及产品方案审慎出具风险评估意见。⑥成本效益原则，即风险管理充分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公司保持足够的风险管理投入以降低风险损失。同时在保证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冗余步骤，提高处理效率。

（3）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及职责划分

公司根据各内部机构在全面风险管理中的作用和功能不同，建立健全一个职责明确、功能健全、信息沟通顺畅的四道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实行分级管理，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如下：

第一层级：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

公司在董事会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进行公司风险控制制度的建设、审查公司重大业务的风险、在公司内部长期进行风险教育等。

第二层级：业务决策委员会

公司的业务决策委员会是董事会领导授权下的负责日常业务决策的最高机构，由总裁召集，负责讨论并通过公司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业务流程、审核决定公司拟推出的各项信托产品。

第三层级：风险管理部门

公司承担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主要是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稽核部、信托财务部。风险管理部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建立健全公司风险防范制度体系，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对公司拟开展的各项信托产品进行风险审查，对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各类风险实施有效的事前评估和过程监控，有效防范、化解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法律合规部负责有效识别和管理公司所面临的合规风险，监督落实监管政策执行情况，通过进行法律文件审核、案件防控管理、法律培训、诉讼处理等工作不断提升公司合规管理

水平与专业能力。审计稽核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和各项业务风险管理状况进行监督评价,并按照公司规定向董事会报告。信托财务部负责信托项目的资金划拨、清算、收益计算、到期兑付以及公司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四层级:各业务部门及投资运营中心

公司各信托业务部门以及投资运营中心承担一线风险管理职责,负责按照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与业务操作流程开展信托业务、固有业务,在尽职调查、产品设计、资金募集、贷后投后管理、信息披露、终止清算等整个业务过程中对主要业务风险进行识别和管理。

4.5.2 风险分类

(1) 法律与合规风险

法律与合规风险是指公司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准则和法律文件约定,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2)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内部管理、信托产品出现问题等而引起公司的外部社会名声、信誉和公众信任度下降,从而对公司的外部市场地位产生消极和不良影响的风险。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交易对手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公司在开展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时,可能会因交易对手违约而给公司或信托财产带来风险。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因公司的内部控制系统不完善、管理失误、控制缺失、或其他一些人为错误而导致的风险。具体可以细分为执行风险、流程风险、信息风险、人员风险、系统事件风险等。

(5) 道德风险

道德风险是指公司员工在执行业务过程中,由于法律意识淡漠、自律性差、责任心不强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的违法违规、操作失误等行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损害的风险。

(6)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在运营过程中可能因市场的利率、汇率或所投资产品的价格波动而引起投资亏损的风险。这些风险可能影响信托财产的价值及信托收益水

平，也可能影响公司固有资产价值或导致损失。

（7）其他风险

其他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等。

流动性风险是指信托财产、信托受益权或以信托财产为基础开发的具体信托产品的流动性不足导致的风险。

4.5.3 风险管理

（1）法律与合规风险管理

公司坚持合规人人有责，合规创造价值的基本理念，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开展业务，在识别和管理法律与合规风险过程中，注重将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2022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对业务可行性分析、交易结构设计、法律文件审查等环节的法律与合规风险的审查和管理，确保公司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审慎展业。

（2）声誉风险管理

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的范畴，以“预防为先、日常监测、反应迅速、专人发布、协同配合、适时调整、有效处置、正面引导、维护形象”为工作原则，多部门协同，在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导下，积极开展声誉风险的监测、报告、分析、应对、培训、考核、评估、排查、压力测试、情景模拟与应急演练以及媒体关系维护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适时适度、公开透明、有序开放、有效管理的原则对外发布相关信息，多家主流财经媒体主动关注了公司通过特殊资产服务信托、薪酬福利信托、家族信托、慈善信托、汽车金融等多元业务持续服务于实体经济和民生发展的亮点信息，品牌声誉进一步提升。

（3）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交易对手的信用情况，通过多种措施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一是结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针对特定业务类型制定了相应的业务审批指引、准入标准和操作规程等风控制度；二是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加强对交易对手的事前尽职调查和项目可行性分析，审慎选择交易对手，进行事前控制；三是严格落实项目审批条件和担保措施，客观、公正地评估抵（质）押物，并通过关注交易对手担保物情况和资信状况，持续跟踪进行事中和事后控制；四是风险管理归口部门对公司开展项目的信用风险情况进行不定期的风险排查，及时发现问题并采

取相应措施；五是遵照外部监管机关及公司内部风险管控的要求，持续压降存量融资业务规模；六是建立完善压力测试常态化机制，进行资产风险分类，实施动态管理；七是严格按财政部和中国银保监会的要求，足额提取包括呆账准备金、信托赔偿准备金在内的各项准备金，足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完善规章制度、细化业务操作流程、加强员工专业培训及奖惩激励、设定计算机业务系统操作权限、制定应急预案等措施控制操作风险。

公司通过多种措施加强操作风险管理：一是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机制，切实提高业务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二是实行严格的发起、复核、审核程序，严格防范操作风险；三是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增强员工责任感和道德水平，执行问责制度，提高操作风险管理质量。

（5）道德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规范合理分工及有效制衡的操作流程、加强员工职业道德的培养、提高员工对公司的热爱和对岗位的热情来控制道德风险，并强化审计监督，完善风险预警机制。

（6）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的市场风险管理策略：一是注重研究和防范宏观经济、金融形势等系统性风险，制定公司的主要业务发展方向；二是根据市场行情，密切跟踪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业务开展策略，通过资产或投资的合理组合实现风险的有效对冲和补偿，以规避市场风险；三是加强业务审批管理，持续完善产品投资决策及投资监控体系建设。在业务存续期管理过程中，通过压力测试、资产动态监控，业绩归因等方式对项目进行严格管理；四是积极贯彻落实监管部门下发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及时对特定业务作出风险提示，加强风险防范，确保风险可控。

（7）其他风险管理

其他风险主要是流动性风险。公司在流动性风险的管理工作中，采取多种有效手段检测流动性风险，如通过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检测公司及其产品的承压能力，识别判断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4.5.4 主要风险管理事项概述

公司作为受托人设立的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融资人的实际控制人及担保人罗静涉嫌合同诈骗（目前处于刑事诉讼过程中），可能导致信托财产

遭受重大损失。在极端情况下，云涌系列项目可能无法收回信托本金，存在不能向投资者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因融资人未按照合同约定还款，目前云涌系列项目根据信托合同约定自动延期，公司已将云涌系列项目信托资产认定为次级类资产。云涌系列项目共计 11 个信托产品，实收信托规模合计 15.83 亿元，信托资金用于受让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以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采购中心作为付款人的应收账款。

进展情况：2022 年 11 月 1 日，被告人罗静、罗岚合同诈骗、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被告人石勉乾、刘晓琴、梁志斌、冯国锋、王珺、赵遵记、刘华、刘豪、胡斌、李甫合同诈骗一案【案号：（2020）沪 02 刑初 83 号】，在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宣判。因被告人提起上诉，本案现在二审审理阶段。

风险管理情况：公司成立了云涌系列项目风险处置小组，积极采取包括向公安部门报案、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等各项救济措施。具体举措包括：

1.向公安机关报案并积极配合刑事侦查工作。公司在获悉江苏博信的公告后，即向云南省公安机关报案，并积极配合相关的刑事侦查工作。

2.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就 11 个项目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同时，向法院提交了诉讼保全申请。有关云涌系列项目的民事诉讼安排，仍需等待人民法院的进一步通知。

3.其他措施。公司还采取了积极向有关部门汇报云涌系列项目进展情况、制定投资者接待方案、对云涌系列项目按照信托合同约定进行延期、聘请专业律师协助处理法律诉讼事务等措施，尽最大努力维护信托财产安全。

5 财务会计报表

5.1 自营资产

5.1.1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全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昆明分所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西路 315 号 云投财富商业广场 B2 幢 19 层	联系电话: +86 (0871) 68159955 Telephone: +86 (0871) 68159955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Kunming Branch	19/F, Block B2, Yuntou Caifu Commercial Square, No.315, Renmin West Road, Xishan District, Kunming, 650118, P. R. China	传真: +86 (0871) 63646918 facsimile: +86 (0871) 63646918

审计报告

XYZH/2023KMAA4B019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南信托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南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南信托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南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云南信托、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云南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云 2393L7RMV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如果接受委托，结合财务报表审计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应取消此句表述）。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云南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南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日

5.1.2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日期 2022/12/31

货币单位：元

序号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序号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货币资金	402,310,542.87	393,498,354.74	22	短期借款	0.00	0.00
2	拆出资金		0.00	23	拆入资金	0.00	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0.00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4	应收款项	107,537,828.22	57,778,713.35	25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23,000,000.00	896,000,000.00	26	应付款项	246,000.00	300,000.00
6	持有待售资产		0.00	27	应付职工薪酬	419,265,545.41	380,679,466.01
7	贷款		0.00	28	应交税费	68,316,396.65	72,118,058.46
8	金融投资：	3,204,620,053.58	3,273,909,805.26	29	租赁负债	38,031,804.67	43,024,785.20
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95,940,053.58	3,026,674,233.34	3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10	债权投资	8,680,000.00	247,235,571.92	31	预计负债		0.00
11	其他债权投资		0.00	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02,358.10	38,086,015.07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33	其他负债	611,149,088.96	588,634,894.10
13	长期股权投资		0.00	34	负债合计	1,173,611,193.79	1,122,843,218.84
14	投资性房地产	20,751,206.54	23,470,020.50	35	实收资本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5	固定资产	16,160,505.38	13,846,670.58	36	资本公积	174,345.00	174,345.00
16	在建工程		0.00	37	其他综合收益		0.00
17	使用权资产	35,879,946.77	44,762,167.80	38	盈余公积	398,718,895.27	359,745,158.62
18	无形资产	11,235,174.85	7,104,691.78	39	一般风险准备	78,876,492.76	72,757,037.25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075,367.32	102,370,032.74	40	信托赔偿准备金	221,814,439.00	198,430,197.01
20	其他资产	25,862,225.39	37,728,693.40	41	未分配利润	2,185,237,485.10	1,896,519,193.43
				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4,821,657.13	3,727,625,931.31
21	资产总计	5,258,432,850.92	4,850,469,150.15	4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258,432,850.92	4,850,469,150.15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

5.1.3 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日期：2022/12/31	货币单位：元
编号	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一	营业总收入	923,779,238.84	902,213,389.92
1	利息净收入	28,594,479.81	27,764,852.02
1.1	利息收入	30,297,212.06	27,830,142.08
1.2	利息支出	1,702,732.25	65,290.06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0,964,710.85	728,626,909.89
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17,908,476.93	743,220,851.44
2.1.1	其中：信托项目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01,060,546.31	730,828,589.01
2.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943,766.08	14,593,941.55
2.2.1	其中：信托项目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427,229.45	5,514,005.44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4,917,671.19	78,433,303.98
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0.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0.00
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4,802,003.24	62,567,928.05
6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0.00
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0.00	0.00
8	其他收益	881,975.54	730,672.30
9	其他业务收入	3,222,404.69	4,089,723.68
二	营业总支出	401,249,182.95	394,862,558.70
1	税金及附加	5,460,052.50	6,536,197.29
2	业务及管理费	401,381,519.50	359,175,050.67
3	信用减值损失	-5,592,389.05	29,151,310.74
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三	营业利润	522,530,055.89	507,350,831.22
	加：营业外收入	0.07	85,998.10
	减：营业外支出	1,165,058.51	500,062.20
四	利润总额	521,364,997.45	506,936,767.12
	减：所得税费用	131,627,630.97	126,708,414.14
五	净利润	389,737,366.48	380,228,352.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89,737,366.48	380,228,352.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0.00
六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	综合收益总额	389,737,366.48	380,228,352.98
八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

5.1.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栏次	1	5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00.00	174,345.00		359,745,158.62	72,757,037.25	198,430,197.01	1,896,519,193.43	3,727,625,93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	1,200,000,000.00	174,345.00	-	359,745,158.62	72,757,037.25	198,430,197.01	1,896,519,193.43	3,727,625,931.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	38,973,736.65	6,119,455.51	23,384,241.99	288,718,291.67	357,195,72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	-	-	-	-	-	389,737,366.48	389,737,366.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4. 其他	11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38,973,736.65	6,119,455.51	23,384,241.99	-101,019,074.81	-32,541,640.6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38,973,736.65	-	-	-38,973,736.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	-	-	-	6,119,455.51	-	-6,119,455.51	-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5	-	-	-	-	-	23,384,241.99	-23,384,241.99	-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	-	-	-	-	-30,960,944.98	-30,960,944.98
5. 其他	17	-	-	-	-	-	-	-1,580,695.68	-1,580,695.6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2	-	-	-	-	-	-	-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	-	-	-	-	-	-	-	-
7. 其他	25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200,000,000.00	174,345.00	-	398,718,895.27	78,876,492.76	221,814,439.00	2,185,237,485.10	4,084,821,657.13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栏次	1	5	7	8	9	10	11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00,000,000.00	174,345.00		321,722,323.32	62,974,670.50	175,616,495.83	1,586,909,743.68	3,347,397,578.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	1,200,000,000.00	174,345.00	-	321,722,323.32	62,974,670.50	175,616,495.83	1,586,909,743.68	3,347,397,578.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	38,022,835.30	9,782,366.75	22,813,701.18	309,609,449.75	380,228,35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	-	-	-	-	-	-	380,228,352.98	380,228,35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8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	-	-	-	-	-	-	-
4. 其他	11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2	-	-	-	38,022,835.30	9,782,366.75	22,813,701.18	-70,618,903.23	-
1. 提取盈余公积	13	-	-	-	38,022,835.30	-	-	-38,022,835.3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	-	-	-	9,782,366.75	-	-9,782,366.75	-
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15	-	-	-	-	-	22,813,701.18	-22,813,701.18	-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	-	-	-	-	-	-
5. 其他	17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22	-	-	-	-	-	-	-	-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3	-	-	-	-	-	-	-	-
6.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4	-	-	-	-	-	-	-	-
7. 其他	25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6	1,200,000,000.00	174,345.00	-	359,745,158.62	72,757,037.25	198,430,197.01	1,896,519,193.43	3,727,625,931.31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

5.1.5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	13,267,551.90	4257379.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1,213,833.47	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16,316,955,856.86	9,903,646,432.4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0.00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464,332,739.83	-55,579,275.86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	743,190,115.12	866,940,002.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2,273,180,036.77	2,131,130,782.7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0.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	3,016,370,151.89	2,998,070,785.4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0.00	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8	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9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6,415,344.05	7,871,088.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	270,648,681.96	267,594,151.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	0.00	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	191,100,103.64	160,655,815.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	30,960,944.98	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2,032,500,149.30	2,448,307,86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	0.00	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	2,500,664,278.95	2,884,428,920.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515,705,872.94	113,641,865.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	30,960,944.98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30,960,944.98	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	15,724,832,962.79	9,776,211,14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	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	127,790,154.24	69,856,013.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	20,412,188.13	58,062,589.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0.00	2,000,00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81,898,354.74	323,835,765.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	15,852,623,117.03	9,848,067,156.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	402,310,542.87	381,898,354.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	16,292,474,471.49	9,897,389,052.90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舒广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娟

5.2 信托业务

表 5.2-1 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数	2022 年初数
信托资产：		
货币资金	463,305.78	281,426.86
拆出资金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62,920.38	24,283.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567,451.20	21,409,019.1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5,625.60	180,505.58
其中：买入返售证券	205,625.60	180,505.58
买入返售信贷资产	0.00	0.00
应收款项	68,584.24	133,864.38
贷款	4,073,939.03	7,847,821.86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债权投资	2,052,603.28	3,065,274.56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27.04	30.00
其他资产	44.96	0.00
信托资产总计	29,494,901.51	32,942,226.28
信托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11,156.73	4,768.01
应付托管费	1,297.17	787.42
应付受益人收益	70,523.31	53,937.06
应交税费	6,429.45	4,385.59
应付销售服务费	35.10	2.37

其他应付款项	688,808.74	187,684.87
其他负债	0.00	0.00
信托负债合计	778,250.50	251,565.32
信托权益：		
实收信托	29,269,311.16	33,118,740.72
其中：资金信托	26,304,537.41	28,204,833.80
财产信托	2,975,773.75	4,913,906.92
资本公积	0.00	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52,660.15	-428,079.76
信托权益合计	28,716,651.01	32,690,660.96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29,494,901.51	32,942,226.28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 财务经理：向叶 制表：靳佳慧

表 5.2-2 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61,352.82	1,800,100.20
利息收入	483,737.91	790,933.73
投资收益	1,357,209.49	1,258,856.32
其中：交易性债券利息收入	175,497.80	142,077.63
交易费用	-2,183.58	-2,950.6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78,588.69	-249,703.63
租赁收入	0.00	0.00
汇兑损益	0.00	0.00
其他收入	-1,005.89	13.78
二、营业支出	148,184.23	186,66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13.40	6,082.30
受托人报酬	63,933.58	77,874.50
其中：暂估受托人报酬	0.00	0.00
托管费	14,678.56	20,873.94
投资管理费	14,387.32	15,199.67
销售服务费	86.62	2,705.29
信用减值损失	7,933.79	3,964.00

其他费用	41,850.96	59,969.02
三、信托净利润	1,313,168.59	1,613,431.48
四、其他综合收益	0.00	95,632.95
五、综合收益	1,313,168.58	1,709,064.43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428,079.76	280,482.46
加：未分配信托利润平准金	97,454.07	-189,187.96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982,542.89	1,704,725.99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535,203.04	1,820,996.86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552,660.15	-116,270.88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 财务经理：向叶 制表：靳佳慧

表 5.2-3 信托项目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3,118,740.72	-33,811.86	-116,270.88	32,968,65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33,811.86	-311,808.88	-277,997.02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二、本期期初余额	33,118,740.72	0.00	-428,079.76	32,690,660.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9,429.56	0.00	-124,580.40	-3,974,009.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1,313,168.58	1,313,168.58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3,849,429.56	0.00	103,826.13	-3,745,603.43
其中：1、产品申购	26,284,206.12	0.00	-332,968.01	25,951,238.12
2、产品赎回	-30,133,635.68	0.00	436,794.13	-29,696,841.55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1,535,203.04	-1,535,203.04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372.06	-6,372.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269,311.16	0.00	-552,660.15	28,716,651.01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4,895,090.72	-129,407.69	280,482.46	25,046,16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二、本期期初余额	24,895,090.72	-129,407.69	280,482.46	25,046,16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223,650.00	95,595.83	-396,753.34	7,922,49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95,595.83	1,613,431.48	1,709,027.31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8,223,650.00	0.00	-404,504.66	7,819,145.34
其中：1、产品申购	34,318,811.57	0.00	-54,413.04	34,264,398.53
2、产品赎回	-26,095,161.57	0.00	-350,091.62	-26,445,253.19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1,820,996.86	-1,820,996.86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215,316.71	215,316.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118,740.72	-33,811.86	-116,270.88	32,968,657.98

法定代表人：甘煜 主管信托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峥 财务经理：向叶 制表：靳佳慧

6 财务报表附注

6.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以持续经营假设作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财务报告编制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基本前提的事项。

6.2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说明

会计年度：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现金等价物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6.2.1 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的投资，按照该笔投资的业务模式以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决定分

类，未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SPPI)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通过测试的则取决于其业务模式决定其最终分类；权益工具的投资，其公允价值变动通常计入损益，但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先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6.2.2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表 6.2.2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3%	3.23%

6.2.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非货币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进行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固定资产按成本扣除已计提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固定资产折旧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表 6.2.3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年	3%	3.23%
机械设备	10年	3%	9.70%
办公设备	5年	3%	19.40%
运输工具	6年	3%	16.17%
电子设备	3年	3%	32.33%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2.4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6.2.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办公用房装修费用，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6.2.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于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6.2.7 收入

本公司收入包括营业收入和营业外收入。其中营业收入包括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业务收入等。

本公司的收入在相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且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按以下基准进行确认。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公司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为信托业务手续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计提方式、合同约定的收益分配报告或清算报告确认手续费收入。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应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以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是指本公司根据收入准则确认的除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在经济活动已经完成，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予以确认。

（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是指与日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的各项收入，包括：资产清理收益、罚没款收入、政府补贴收入、债务重组收益、捐赠利得、其他营业外收入等。营业外收入在经济活动已经完成，相关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时予以确认。

6.2.8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本公司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公司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确定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进行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的金额。本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逐项分析资产和负债项目（包括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根据资产和负债项目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适用税率，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2.9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

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本年内未发生融资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10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6.3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3.1 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本期自营资产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本公司本期信托业务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信托项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该变化构成了会计政策变更，且相关金额的调整已经确认在信托项目财务报表中。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信托项目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信托项目财务报表中“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本公司信托项目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本公司信托项目将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货币资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债权投资”等项目中，不列示在“应收款项”项目。将“证券清算款”科目调整为“清算往来款”科目，如期末借方余额，反映尚未收回的清算资金，在资产负债表的“应收款项”项目中列示；如贷方余额反映尚未支付的清算资金，在资产负债表的“其他应付款项”项目中列示，不列示在“货币资金”项目。

本公司信托项目将交易费用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下列示，不在“支出”项下单独列示，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从“利息收入”项目调整至“投资收益”项目列示，其他项目的利息收入仍反映在“利息收入”项目中。

本公司信托项目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确认条件的暂估业绩报酬等浮动费用，反映在“暂估受托人报酬”等项目中，暂估受托人报酬与委托人实际承担的受托人报酬可能存在差异。

于首次执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对信托项目财务报表的调节如下所述：

表 6.3.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报表项目	2021 年末余额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 面价值
				2022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284,820.57	-3,393.71	0.00	281,426.87
存出保证金	24,283.92	0.00	0.00	24,283.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69,440.34	18,347,791.69	-8,212.91	21,409,019.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5,900.52	-375,394.94	0.00	180,505.58
应收款项	192,267.77	-58,403.39	0.00	133,864.38
贷款	7,950,297.63	0.00	-102,475.77	7,847,821.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141,073.66	-10,141,073.66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6,063,445.86	-6,063,445.8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502,935.95	-502,935.95	0.00	0.00
债权资产	0.00	3,232,582.89	-167,308.33	3,065,274.56
其他债权资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30.00	0.00	30.00
其他资产	4,435,721.90	-4,435,721.90	0.00	0.00
资产合计	33,220,188.13	35.18	-277,997.02	32,942,226.28
其他应付款项	187,649.69	35.18	0.00	187,684.87
负债合计	187,649.69	35.18	0.00	187,684.87
资本公积	-33,811.86	33,811.86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16,270.88	-33,811.86	-277,997.02	-428,07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082.74	0.00	-277,997.02	-428,079.76

6.3.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6.3.3 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6.4 或有事项说明

本公司除重要诉讼（详见 8.4）外，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6.5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6.6 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说明

6.6.1 自营资产经营情况

6.6.1.1 按信用风险五级分类结果披露信用风险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以下期末是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是指 2022 年 1 月 1 日；本期数是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发生额，上期数是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发生额。

表 6.6.1.1 (信用风险资产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用风险资产五级分类	正常类	关注类	次级类	可疑类	损失类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不良合计	不良率
期初数	455,587.00	12,403.00	1,318.74	0.00	0.00	469,308.74	1,318.74	0.28%
期末数	503,627.00	3,744.00	1,318.74	0.00	0.00	508,689.74	1,318.74	0.26%

注：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的范围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次级类资产为应收云涌系列项目管理费、应收自营投资云涌项目投资收益以及自营投资云涌项目本金。

6.6.1.2 各项风险减值损失准备

表 6.6.1.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411.65	179.14	1,049.13	0.00	2,541.6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坏账准备	23.62	310.75	0.00	0.00	334.3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435.27	489.89	1049.13	0.00	2,876.03

注：债权投资减值准备为按照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的减值计提要求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

6.6.1.3 自营股票投资、基金投资、理财投资、股权投资、信托产品投资等投资业务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6.1.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票	债券	基金	理财	股权	信托受益权	其他	合计
期初数	0.00	0.00	14,516.00	0.00	16,728.58	181,056.99	100.00	212,401.57
期末数	0.00	0.00	0.00	0.00	20,328.58	204,642.08	2,600.00	227,570.66

注：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重新分类自营投资业务，投资金额仅为投资成本余额，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及应计利息。

6.6.1.4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自营长期股权投资

6.6.1.5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自营贷款业务

6.6.1.6 本公司 2022 年度表外业务

经股东会授权批准，2021 年公司通过担保方式参与增信业务，存出保证金 100 万元，当前业务开展正常，风险可控。公司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除此之外无其他表外业务事项。

6.6.1.7 本公司当年的收入结构

表 6.6.1.7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占比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0,096.47	86.70%
其中：信托业务净收入	79,563.33	86.13%
利息净收入	2,859.44	3.10%
其他业务净收入	322.24	0.35%
投资收益	9,491.77	10.27%
其中：股权投资收益	0.00	0.00%
证券投资收益	-34.71	-0.04%
其他投资收益	9,526.48	10.3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80.20	-0.52%
其他收益	88.20	0.10%
合计	92,377.92	100.00%

6.6.2 披露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6.6.2.1 信托资产的期初数、期末数

表 6.6.2.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7,007,413.03	9,998,258.20
单一	21,061,334.39	16,484,247.92
财产权	4,873,478.87	3,012,395.39
合计	32,942,226.28	29,494,901.51

6.6.2.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6.2.1.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3,637,786.06	4,140,745.44
股权投资类	9,607.16	9,909.61
其它投资类	15,842,400.49	16,919,559.55
融资类	2,211,937.42	2,616,375.03
事务管理类	0.00	0.00
合计	21,701,731.13	23,686,589.63

6.6.2.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期初数、期末数，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披露。

表 6.6.2.1.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0.00	0.00
股权投资类	0.00	0.00
其它投资类	0.00	0.00
融资类	0.00	0.00
事务管理类	11,240,495.15	5,808,311.88

合计	11,240,495.15	5,808,311.88
----	---------------	--------------

6.6.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6.6.2.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集合类、单一类资金信托项目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表 6.6.2.2.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64	2,218,409.33	3.10%
单一类	495	20,074,257.75	5.11%
财产管理类	37	2,085,325.65	12.43%

注：收益率是指信托项目清算后，给受益人赚取的实际收益水平。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6.2.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5.2.2.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39	641,924.99	0.65%	8.50%
股权投资类	0	0.00	-	-
其他投资类	324	10,777,745.25	0.28%	4.45%
融资类	37	1,217,029.74	0.57%	7.01%
事务管理类	0	0.00	-	-

注：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6.6.2.2.3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分证券投资、股权投资、其他投资、融资、事务管理类分别计算并披露。

表 6.6.2.2.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0	0.00	-	-
股权投资类	0	0.00	-	-
其他投资类	0	0.00	-	-
融资类	0	0.00	-	-
事务管理类	196	11,741,292.75	0.27%	7.23%

6.6.2.3 本年度新增的集合类、单一类和财产管理类信托项目个数、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表 6.6.2.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158	4,442,053.89
单一类	500	13,459,251.50
财产管理类	41	1,427,000.49
新增合计	699	19,328,305.88
其中：主动管理型	584	13,733,244.43
被动管理型	115	5,595,061.45

注：本年新增信托项目指在本报告年度内累计新增的信托项目个数和金额。包含本年度新增并于本年度内结束的项目和本年度新增至报告期末仍在持续管理的信托项目。

6.6.2.4 信托业务创新成果和特色业务有关情况

2022 年，公司围绕“四轮驱动”的发展战略，在夯实标品资管与服务、另类资管与服务、财富管理、服务信托四大业务板块的同时，努力探索业务转型新方向。公司坚持回归信托业务本源，持续调整和优化业务结构，大力发展契合监管鼓励方向、具备发展潜力和可持续性的战略培育业务。在公司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公司的行业排名持续提升，营业收入、净利润及净资产均持续稳步增长。

（1）投研体系逐步搭建，主动管理能力持续增强。2022 年公司持续推动投研体系的研究和搭建，在过去一年市场剧烈波动的情况下，公司主动管理资管产品实现可观的收益率，在同类产品中排名前列。

（2）薪酬福利信托和慈善信托创新业务持续突破。2022 年公司新成立薪酬福利信托业务部门，以券商和基金客户为重心，积极提高客户覆盖率，落地了首单上市公司薪酬福利信托项目、首单券商薪酬福利信托、首单基金公司薪酬管理信托项目。慈善信托方面，落地了云南首单家族企业慈善信托和云南首单产业帮扶绿色慈善信托。

另类资管与服务业务成效显著。2022 年公司成立了特殊资产业务部，通过专业的服务不断打开 AMC、律所等渠道，在债务重组和破产重整中充分发挥信托优势，部门成立不到半年即达成新增落地业务规模超 18 亿元。汽车金融方面，2022 年公司自主管理的个人汽车贷款首单 ABS 项目成功获批并发行第一期。

金融科技赋能信托业务发展。2022 年公司秉持“用科技让金融更简单”的使命，积极链接科技与金融，不断推进薪酬福利、家族信托、资产配置、普惠金融、汽车金融等业务相关的系统建设和功能上线，并根据业务需求不断对现有系统更新迭代，在提升业务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业务成本，为公司的战略转型

和后续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打下基础。

6.6.2.6 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表 6.6.2.6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托赔偿准备金	19,843.02	2,338.42	-	22,181.44

注：本公司按税后利润的 6%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本公司 2022 年度税后利润 38,973.74 万元，按 6%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 2,338.42 万元。

6.7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6.7.1 关联交易方的数量、关联交易的总金额及定价政策

表 6.7.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方数量	关联交易金额	定价政策
合计	4	6,929.00	市价

注：本表内关联交易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关联方提供投融资等服务，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关联方融资提供便利的业务。

6.7.2 关联交易方与本公司的关系性质、关联交易方的名称、法人代表、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主营业务等

表 6.7.2

关系性质	关联方名称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股东关联企业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涌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B 区 J0313	14,100	创业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关联企业	上海行列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赵杨	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38 号 1601 室(集中登记地)	556	从事智能、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网络工程,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动漫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会展服务,电子商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股东关联企业	上海以康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涌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11 室	30,000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股东关联企业	上海涌源铎氢创业	上海涌钻投资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	45,200	创业投资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 1711 室		
--	--------------	------------	---------------------	--	--

注：本表内关联方是指信托公司以自有资产、信托资产为其提供投融资等服务，或以担保等方式为其融资提供便利的关联企业。

6.7.3 本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重大交易事项

6.7.3.1 固有财产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担保、应收账款、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7.3.1（固有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	0.00	0.00	0.00	0.00
租赁	0.00	0.00	0.00	0.00
担保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	5,729.00	0.00	0.00	5,729.00
合计	5,729.00	0.00	0.00	5,729.00

注：其他项为公司投资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以康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源铎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家股东关联企业股权，均为财务性投资不构成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投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已向监管机构报备。投资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云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期末余额 2,729 万元；投资于上海以康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期末余额 1,000 万元；投资于上海涌源铎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期末余额 2,000 万元。公司非投融资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1)在国金证券开立的自营证券投资交易资金账户：期初余额 2 万元，本期借方发生额 682,929 万元，贷方发生额 682,928 万元，期末余额 3 万元；(2)向关联方支付第三方服务费 60 万元，向关联方采购抗疫物资 9 万元，委托关联方代缴部分异地员工社保公积金等支付代缴金额及委托服务费 219 万元。

6.7.3.2 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贷款、投资、租赁、应收账款、担保、其他方式等期初汇总数、本期借方和贷方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7.3.2（信托财产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贷款	0.00	0.00	0.00	0.00
投资	600.00	0.00	0.00	600.00
租赁	0.00	0.00	0.00	0.00
担保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600.00	0.00	0.00	600.00

注：上表中信托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情况为：我司发行之一个信托计划的信托资金投

资上海行列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合计金额 600.00 万元。非投融资的其他关联交易情况如下:(1)关联方以其合法资金加入我公司管理的信托产品,期初价值 23,925.63 万元,本期申购金额 12,009.80 万元,本期分配金额 25,473.00 万元,期末价值 11,064.42 万元;(2)我公司信托产品向关联方支付资产服务费 113.90 万元,支付交易佣金 56.64 万元,支付项目服务费 32.58 万元,支付技术及信息服务费 0.95 万元,支付投资顾问费 48.36 万元;(3)我公司信托产品购买关联方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期初无余额,本期申购金额 10,800.00 万元,本期分配金额 11,354.43 万元,期末无余额。

6.7.3.3 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固信交易)、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的相互(信信交易)交易金额,包括余额和本报告年度的发生额

6.7.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7.3.3.1 (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162,240.13	935,877.82	893,475.87	204,642.08

注:以上交易均为固有资金投资公司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受益权。

6.7.3.3.2 信托项目之间的交易金额期初汇总数、本期发生额汇总数、期末汇总数

表 6.7.3.3.2 (信托财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信托资产与信托财产相互交易			
期初数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数
171,389.82	229,248.76	343,152.83	57,485.75

注:以公司受托管理的一个信托项目的资金购买自己管理的另一个信托项目的受益权或信托项下资产均应纳入统计披露范围。

6.7.4 关联方逾期未偿还本公司资金的详细情况以及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发生或即将发生垫款的详细情况

本公司无上述情况。

6.8 会计制度的披露

公司固有业务及信托业务均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7 财务情况说明

7.1 利润的实现和分配情况

表 7.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本年净利润	38,973.7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89,651.9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97.37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减：信托赔偿准备金	2,338.42
减：一般风险准备	611.95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及其他	3,254.17
减：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18,523.75

7.2 主要财务指标

表 7.2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资本利润率	9.98%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29%
人均净利润	137

注：资本利润率=净利润/所有者权益平均余额×100%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际年化信托报酬率×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1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2 的实收信托+…信托项目 n 的实收信托)×100%

人均净利润=净利润/年平均人数

平均值采取年初、年末余额简单平均法

公式为：a(平均)=(年初数+年末数)/2

7.3 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本公司无上述情况。

8 特别事项揭示

8.1 前五名股东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及原因

无

8.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2.1 本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8.2.1.1 2022 年 5 月 9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段俐任职资格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2〕116 号）核准，段俐先生正式履行我公司董事职务。

8.2.1.2 2022 年 7 月 4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冉克平任职资格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2〕157 号）核准，冉克平先生正式履行我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8.2.1.3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荐宋刚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待取得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派出机构核准后正式履职。

8.2.2 本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无

8.2.2.1 期后事项

公司监事许悦女士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公司股东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倪文杰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经 2023 年 4 月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正式履职。

8.2.3 本报告期，高管变动情况

8.2.3.1 2022 年 5 月 9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朱炜明任职资格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2〕117 号）核准，朱炜明先生正式履行我公司信息总监职务。

8.2.3.2 2022 年 7 月 11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张洪涛任职资格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2〕158 号）核准，张洪涛先生正式履行我公司总裁助理职务。

8.2.3.期后事项

毛剑辉总裁助理因个人原因提出辞职，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取得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昆明分所出具的《毛剑辉同志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8.3 变更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或公司名称、公司分立合并事项

无

8.3.1 期后事项

2023 年 1 月 13 日，经《云南银保监局关于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云银保监复〔2023〕8 号）核准，同意我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12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22 亿元人民币，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不变。

8.4 公司重大诉讼事项

8.4.1 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民事诉讼情况

公司作为受托人设立的云涌系列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融资人的实际控制人及担保人罗静涉嫌合同诈骗（目前处于刑事诉讼过程中），可能导致信托财产遭受重大损失。在极端情况下，云涌系列项目可能无法收回信托本金，存

在不能向投资者分配信托利益的风险。为维护前述云涌系列产品受益人权益，公司代表信托计划对相关方提起民事诉讼，具体如下：

表 8.4.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信托名称	原告	被告人	案由	诉讼标的	进展情况
1	云涌1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5,881.45	2021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11份《民事裁定书》，法院认为本案所涉纠纷涉嫌经济犯罪且公司亦已通过刑事报案的方式启动了刑事诉讼程序，应当移送侦查机关处理，故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规定裁定驳回公司起诉。 针对该《民事裁定书》，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年2月23日、25日，公司收到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民事裁定，撤销原一审驳回起诉的11份裁定，指令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继续审理。
2	云涌7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6,523.25	
3	云涌8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38,763.24	
4	云涌10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38,615.15	
5	云涌11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388.22	
6	云涌12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26,122.54	
7	云涌13号	云南信托	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9,656.24	
8	云涌15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6,462.33	
9	云涌16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514.33	
10	云涌17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5,460.09	
11	云涌18号	云南信托	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合同纠纷	19,152.68	

8.4.2 关于云涌18号项目民事诉讼情况的特别说明

2019年8月5日，公司就云涌18号项目诉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罗静合同纠纷一案被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2020年3月16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裁定，认为昆明市公

安局已对罗静等人以涉嫌合同诈骗进行立案侦查，侦查范围涵盖了本案事实，故认定本案不属于经济纠纷案件而有经济犯罪嫌疑，而裁定驳回公司起诉。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就该裁定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以下简称“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一”）

同时，为切实保护投资者信托利益，公司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就云涌 18 号项目另行对广东中诚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广东康安贸易有限公司及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提起诉讼，该案于 2020 年 4 月 7 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2021 年 4 月 25 日，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裁定，认为本案所涉纠纷涉嫌经济犯罪且我公司亦已通过刑事报案的方式启动了刑事诉讼程序，应当移送侦查机关处理，故裁定驳回公司起诉。公司随后就该裁定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2 月 23 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撤销该案原一审驳回起诉的裁定，指令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以下简称“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二”）

考虑到前述“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二”将由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继续审理，且与“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一”诉讼请求有重合，如“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一”被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次作出指定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的裁定，两案将存在诉请重复的情况，我司最终只能择一主张和受偿。

综上，经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沟通，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向法院提出撤回“云涌 18 号民事案件一”上诉申请。

8.5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的情况

2022 年 1 月，因未对第三方合作机构向借款人额外收费行为进行有效管控、个人贷款业务严重不审慎，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云银保监罚决字（2022）12 号）对公司作出罚款 80 万元的行政处罚。

2022 年 1 月，因应停用用户未及时停用、个人客户的不良信息在上报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前未告知信息主体本人，经《行政处罚决定书》【（昆银）罚字（2022）第 5 号】对公司作出罚款 22.5 万元的行政处罚。

8.6 银保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对公司检查后的整改情况

无

8.7 本年度净资本管理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按照中国银保监会《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规定，积极推进净资本管理，进一步确立了以净资本管理为核心的业务发展模式和管理体系，各项净资本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截至 2022 年末，本公司净资产 40.85 亿元，净资本 36.04 亿元（监管要求为 ≥ 2 亿元），各项风险资本之和为 20.98 亿元，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之和为 172%（监管要求为 $\geq 100\%$ ），净资本/净资产为 88%（监管要求为 $\geq 40\%$ ）。

8.8 本年度重大事项临时报告的简要内容、披露时间、所披露的媒体及其版面

8.8.1 2022 年 1 月 10 日《金融时报》第 3 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

8.8.2 2022 年 4 月 29 日《金融时报》第 34、35 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8.8.3 期后事项

8.8.3.1 2023 年 1 月 4 日《金融时报》第 3 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

8.8.3.2 2023 年 2 月 7 日《金融时报》第 7 版刊登《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

8.9 银保监会及其省级派出机构认定的其他有必要让客户及相关利益人了解的重要信息

8.9.1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党委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引领和政治核心作用，团结带领党员群众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公司的公益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不断提升。自 2018 年至 2022 年公司党委联合工会开展“大爱星火”植树造林志愿者公益活动五年来，组织公司员工、员工家属及党建共建单位共 330 余人参加植树造林公益活动，在昆明市五华区西翥街道办事处桃园社区长虫山和龙池山开辟了云信林，共植树造林 16 亩，栽种树木 1200 余株，以实际行动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倡导人人爱绿植绿护绿的文明风尚，引领公司员工及爱心人士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者和推动者。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战

略安排和云南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公司持续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健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长效机制，继续做好大理州祥云县的定点帮扶工作。公司党委带领工作组三次赴帮扶点，深入进行产业发展调研并开展定点帮扶、消费帮扶、爱心助学及支教等工作。2022 年内，公司向祥云县共投入帮扶资金 23.55 万元，实施颁发云信“大爱星火”爱心助学金、英才支教、消费帮扶、资助普淜镇三所村完小购置保安岗亭、扶持鹿鸣乡低收入群体进行肉牛养殖共 5 个帮扶项目，惠及人口 2664 人。成立了云南省首单产业帮扶绿色慈善信托——“云南信托大爱星火-鹿鸣乡增绿增收慈善信托”，运用金融工具和信托制度优势服务三农的作用开始发挥，为农户增收产生经济效益和为乡村振兴产生社会效益的效能开始显现，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提升，创新性开启了乡村振兴定点帮扶工作新篇章。

慈善信托方面，公司耕耘多年。报告年度在助推云南教育事业的发展和促进云南乡村振兴上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一是公司助推云南省内首单家族企业慈善信托——“云南信托-云南振兴集团慈善信托”成功落地，这是慈善法正式实施以来第三支在云南省落地的慈善信托，该慈善信托荣获了由证券时报主办评选的“2022 年度优秀慈善信托计划”奖，目前已惠及云南省红河州乡村教师 150 余人。该项目为公司结合公益慈善的需求与信托制度优势，充分发挥信托制度安全、灵活、高效、透明、持久的特点，运用金融工具服务实体经济、支持企业健康发展做出的新探索。二是公司与昆明市慈善总会担任共同受托人，成功设立“云南信托大爱星火-鹿鸣乡增绿增收慈善信托”。该信托是云南省首单产业帮扶绿色慈善信托，同时也是公司公益慈善“火种计划”的先驱项目。该慈善信托帮助鹿鸣乡特殊困难人群发展肉牛养殖产业，助其逐步实现自力更生，以“青绿饲料→草食动物→粪→田”的农牧循环发展新模式，增加当地的绿色植物覆盖，实现鹿鸣乡生态保护与经济发展双赢局面。该慈善信托结合“金融+慈善+信托”的制度优势，在促进乡村振兴实现共同富裕的过程中成功开辟了云南乡村绿色可持续发展道路。

公司作为专业化财富管理机构，充分发挥信托制度优势，积极开发符合社会和市场需求的信托业务及信托理财产品，不断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探索盈利模式，以信托功能满足社会理财需求，秉承受人之托、忠人之事的原则开展信托业务，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的管理义务，维护受益人的

合法权益。2022 年公司向受益人兑付的信托本金及收益共计 3,126.81 亿元，其中信托收益 113.45 亿元，涉及信托项目 1369 个。

公司始终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作为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战略，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2022 年公司严格贯彻监管各项规定，落实消费投诉处理工作的主体责任，畅通渠道，接受社会监督，全年共计受理投诉 511 件，全部消费投诉均在办理期限内办结并将处理结果告知投诉人，未发生重大投诉和舆情。上述投诉，按照投诉业务办理渠道分类，电话渠道受理 249 件，第三方渠道转送受理 262 件；按照投诉业务类型分类，消费金融业务相关投诉 489 件，其他业务相关投诉 22 件；全部 511 件投诉都在公司注册地昆明统一受理、登记、处理并答复。

同时，公司坚决履行反洗钱义务，报告年度公司建立组织健全、结构完整、职责明确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管理架构。持续优化反洗钱系统，加强识别、评估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进一步加强对社会公众的反洗钱宣传，增强社会公众的反洗钱意识。

公司诚信经营，自觉履行纳税义务，以履行社会责任为重要导向，不仅利用信托制度优势向实体企业提供金融服务，还在信托法律文件的签署过程中履行社会责任告知义务。同时，将履行社会责任纳入内部控制体系，从制度层面、业务开展层面确立其重要地位。

公司未来仍将在多方面践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为可持续发展不懈努力。